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0/548
12 Octo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38

海地的民主和人权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导言

1. 本报告是遵照大会1994年12月5日第49/27 A号决议第10段和1995年7月12日第49/27 B号决议第11段的请求而提出的, 秘书长被请就驻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驻海地特派团)的工作提出定期报告。

2. 在我提出1995年6月29日(A/49/926)的报告后, 大会通过49/27 B号决议延长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联合参与该特派团任务到1996年2月7日为止。特派团负责核查海地充分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情况, 就此一提出建议, 以求进一步创造有利于巩固海地长期宪政民主的自由宽容气氛, 并对加强民主体制作出贡献。

3. 驻海地特派团除了在太子港设立总部之外, 还设立了12个区域办事处。观察员人数维持相对稳定, 1995年9月为188人--(美洲国家组织88人和联合国100人, 包括联合国志愿人员27人)。46个国家的国民参加这个特派团, 其中妇女人数稍多于男人。

4. 我在1995年6月29日的报告中描述的颇为改善的人权状况仍在继续，侵犯人权的事件数目仍然低。社会一切阶层继续享受基本自由，包括政治反对分子和海地总统和政府及其政策的批评者。海地政府迅速作出努力来改善司法和刑事制度，培训及部署新的海地国家警察。民众对被逮捕的个别现行罪犯执行当场即决“惩处”的行动虽然仍然流行，但已有相当的减少。

5. 尽管如此，有一些关于国家特务给虐待被拘留者和滥用权力的零散报告。司法制度软弱和往往任意的决定和行动继续是尊重法律和宪法保证方面所关注的。

来历不明者进行有目标的杀人

6. 虽然在海地目前大多数暴力事件纯粹属刑事性质，因此不属于特派团任务范围之内，驻海地特派团继续调查一些可能有政治内容的杀人事件。自从1995年1月以来，它审查了约二十起杀人事件，被杀者似乎是暗杀的目标，动机显然不是抢劫。五名前海地武装部队成员，三名辅警(武装平民)/海地进步革命阵线(革阵)成员和几名商人都是被害者。自从1995年3月Mieille Durocher-Bertin被暗杀以来，没有政治人物被谋杀，虽然一位选举候选人的汽车在6月19日遭到伏击和他的司机被射杀。目前尚无法确定任何这类杀人事件的动机。

过分使用武力

7. 驻海地特派团向当局提出几宗案件，它认为警察在执法行动中可能过分使用武力。这些案件包括临时公安部队(IPSF)的特务杀死四名疑犯。虽然在现有情报基础上不可能肯定曾经过分使用武力，其他消息来源同官方报告相矛盾，使人怀疑有必要使用致命武力的官方说法。

8. 海地国家警察在7月杀死三人，9月杀死一人，几人被新近部署的海地国家警察人员在警察行动中故意或意外开枪击伤。海地国家警察的领导人告诉驻海地特派团说，对某些涉及海地国家警察人员的事件正在展开调查；尚未知道调查的详细结

果。几宗休班海地国家警察人员滥用权力事件也在侦讯中。

即决“惩处”

9. 驻海地特派团继续监视即决“惩处”案件(当地人民捉拿和杀死涉嫌的罪犯),这些案件关系到司法行政,生的权利保证及公平审讯,和假定无罪原则。这些杀人事件在3月达到高峰,据报有50宗;这个数字其后急剧下降到8月的不到10宗。数字的下降部分由于警察增加对涉嫌罪犯采取行动,联合国海地特派团(联海特派团)和公共安全部队更密集的巡逻,以及海地国家警察的部署。在一定程度上自警团的创立,特别是在过去没有警察的地方,可能阻吓犯罪活动,但在小数案件中自警团自己被控诉卷入即决“惩处”行为。不过,驻海地特派团调查的大多数杀人事件是居民自发行动的结果。警察和司法当局似乎不愿意对即决“惩处”案件发起诉讼程序。

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

10. 广泛和有系统地使用酷刑和其他形式的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手段已经停止。目前正在作出更大努力来把被拘留者在逮捕后48小时内提堂。自从在6月中旬部署新警察部队以来,到8月为止,举报了一宗关于海地国家警察人员殴打被拘留者的案件。

11. 驻海地特派团已向当局提出几宗关于临时公安部队人员、国家监狱管理署的狱警和海地国家警察人员涉嫌虐待的案件,包括8月25日在太子港被反帮派警署的临时公安部队人员殴打两名被拘留者的案件,和一名青年在Gonaf"ves附近被海地国家警察人员殴打。当局说正在调查大多数案件。涉及一宗案件的狱警被停职,等待调查的结果。

表达和结社自由

12. 海地人继续广泛地享受表达和结社自由的权利。一项例外是4月中对一位

前法官发起法律程序，他曾经对让·贝特朗·阿里斯特蒂德总统和帕帕耶农民运动（帕帕耶运动）的领导人作出诽谤性评论。一位在Les Cayes的治安法官于6月10日根据技术理由和涉嫌颠覆意图而命令某无线电台关闭之后，特派团对选举运动期间没有无线电台被关闭公开表示关切。该电台其后在遵守某些技术要求后再度作业。

任意或非法逮捕和拘留

13. 驻海地特派团调查一系列逮捕和拘留行动，其中一些可能带有政治色彩。记录在案的违规行为包括发出没有写明个别控诉的逮捕状，延迟把拘留者提堂和在执行没有逮捕状的搜查后进行逮捕，和利用一名治安法官的在场来证明没有搜查状为合理。据报也出现审讯前长期拘留的情况。驻海地特派团已经在国家和当地一级向司法当局提出这些关切。

过去侵犯人权的受害者获得司法正义的权利

14. 那些通过法庭寻求司法正义的过去侵犯人权的受害者仍然面对相当大的障碍，虽然某些法官已显示较愿意采取行动。据报一些困难包括无法确定被告人的所在，一些执法人员继续不愿意追究这些案件和几名被控诉者越狱。尽管如此，已经发出许多逮捕状，若干前海地武装部队/海地进步革命阵线成员保证被逮捕。发出的逮捕状中包括逮捕8名被控诉涉嫌参与1987年在Jean Rabel屠杀许多农民的人。两名前海地武装部队成员因过去侵犯人权而被缺席判决，包括1992年在Les Cayes杀死一名学生。在另一宗案件里，一名辅警因在1993年9月参与暗杀让·贝特朗·阿里斯特蒂德总统的知名支持者Antoine Izmery而被判终生强迫苦役。

人权和刑事司法行政

15. 自从1994年10月15日恢复宪政以来刑事司法行政已逐步改善，尽管独立和公正的司法机构并不一贯明显--特别涉及政治色彩的案件。这种改善主要由于

民主体制的重建,和司法部从事的改革努力。后者包括1995年7月由司法学院(国立法官学院)开展的刑事改革方案,和刑事司法系统内为发展调查能力而采取一些初步步骤。在这方面,也应该提到海地政府设立专业民警力量的努力。

16. 不过,在刑事司法方面还有很多事情要做。例如,预防性拘留继续是常规而非例外。个人自由往往被侵犯,因为一些法律规定没有受到尊重,即规定除了涉及现行犯的案件之外,预审法官是获授权发出逮捕状的唯一司法人员。这连同司法程序的延误表示海地大多数被拘留者都没有在法庭上被判有罪。

17. 9月初有1 703名犯人中有1 504名待审;只有199人已被判有罪。在女性被拘留者中待审者的比率更高--在总数113名被拘留者中有107名待审,只有6人已被判有罪。相当数目的待审者已经被监禁几个月。根据现有资料,一些被拘留者从来没有被提堂;其他则没有在宪法规定的48小时内提堂。刑事司法行政的过度延误,以及极端恶劣的拘留条件,已在不同的拘留中心激发暴动和其他问题。

18. 被控诉者的辩护权利没有一贯获得维护,最显著是那些经济上处境不利的人,他们构成面对法律程序者的大多数。甚至在那些法律顾问权利受到尊重的案件中,诸如在陪审员审讯中,也存在严重的不足。在予审调查期间没有或不提供辩护权利,在这期间可能收集许多对被告不利的要素。在一些案件里,被告指控在予审调查期间被胁逼作供。

19. 驻海地特派团最近几个月在若干市镇里观察一些有陪审员的审讯,以便评价法律保证是否得到维持。国家和国际社会特别关注的某些案件取得进展,例如有关上述杀害Antoine Izm  和杀死三名美利坚合众国大使馆雇员的案件。驻海地特派团认为在大多数案件中,刑事程序达不到公平审讯的基本标准。

20. 严重缺乏资源阻碍进行刑事案件的予审调查。司法和警察调查员没有进行科学审讯方法的训练,有时甚至缺乏到犯罪现场视察的必要人员和后进资源。因此,暴力死亡的刑事调查无法达到国际标准和海地法律的规定。

联合国驻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在加强司法系统方面发挥的作用

21. 根据驻海地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它获授权“协助司法机构加强法律手段，保证人权的行使和对法律程序的遵守”(A/48/944, 附件, 第10(c)(九)段)。这项工作包括两部分：核实人权的尊重和司法制度改革方面的技术合作。

22. 驻海地特派团在加强民主体制技术合作领域的活动源于同海地当局的讨论。海地当局在编制法律文件、培训和协助改善监狱系统方面同驻海地特派团法学家协商。司法部长建议驻海地特派团的代表充当负责订正法律文件委员会的观察员，以及就拟定国家监狱管理署活动的新管理条文提出意见。

23. 在国家一级，驻海地特派团法律事务部人员同司法部、海地国家警察、国家监狱管理署、司法学院(国立法官学院)、警察学院(国立警察学院)和其他政府机构保持经常的接触。在当地一级，驻海地特派团观察员同全国各地的司法人员维持密切接触和监测各项法律程序。在监测活动的基础上，驻海地特派团将继续就改善司法制度的行政向海地政府提出建议。

人权和海地国家警察--联合国驻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的任务

24. 海地政府最近采行一项管理新国家警察力量的行为守则。鉴于最近关于警务人员过度使用武力和滥用权力的报告，驻海地特派团提议由该团参与国家警察培训课程，特别是关于支配武力和武器使用的国际原则的培训课程。

25. 在同警察学院接触后，驻海地特派团应邀参与警察干部的培训。这项培训在9月开始，集中于执法人员的国际准则。应联合国海地特派团民警提出的要求，驻海地特派团也向一些新警察督察介绍人权和警察问题。

文职人员特派团在狱政改革中发挥的作用

26. 文职人员特派团同政府进行定期讨论，这个讨论导致了国家监狱管理制度在1995年6月5日产生。文职人员特派团在同政府合作下制定了监狱规则，旨在确保

监狱制度符合对待犯人的国际标准。6月间，文职人员特派团同司法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密切合作，为国家监狱管理局雇用的监狱官员提供的培训方案。400名以上的官员参加了为期两周的培训课程，这些课程是由法国教官同文职人员特派团合作进行的。特派团继续为监狱官员提供关于国际标准的培训方案，并且在进行调查时发现监狱的名册和犯人档案的保存上存在着严重缺陷。它并在这方面向全国各地的监狱管理人员提供技术和培训援助。

27. 文职人员特派团必需对监狱管理制度进行监测，把注意力放在拘留者的人权以及改善监狱条件的倡议上。刑事改良股的观察员同副总干事和国家监狱管理局的技术干事以及一名开发计划署的代表每月前往海地的15所监狱调查。文职人员特派团的区域办事处观察员也到监狱考察，以观察被拘留者所受到的待遇。他们对犯人的法律处境编制记录，包括个人访问，并记录在拘留程序中任何不合规定的地方。视情况，这些观察员会直接同司法当局联系，敦促他们对不合规定的情况作出补救。

同真相和正义国家委员会之间的关系

28. 文职人员特派团继续同真相和正义国家委员会合作，并向后者提供技术援助，它同该委员会之间就交换资料和一般合作达成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强调文职人员特派团的资料的保密性质以及在转交任何资料时必须得到受害者或其他通报人的事先同意。

29. 从7月中到8月底，委员会的调查人员队伍散布到全国去收集过去的侵害人权的资料。文职人员特派团在收到委员会的要求后，并且在得到受害者或其他有关人士的事先同意后，向委员会提交了若干项严重案件。文职人员特派团还协助查明了若干受害者的埋葬地点，并为委员会的常驻代表验尸专家的业务提供了必要的事先准备工作。

文职人员特派团在选举期间的作用

30. 联合国与美洲国家组织都认为，就选举事务而言，文职人员特派团应对基本

自由的行使进行监测，包括言论与集会自由，并且应调查威胁或恐吓事件与暴力事件，以建立信心。

31. 在选举期间，文职人员特派团的观察员在全国各地同各政党、各候选人、群众组织的成员、选举官员和其他参与选举进程的人保持密切联系。观察员促进各方的对话和解决对立团体之间的争端，以此减少紧张和避免暴力事件的发生。

32. 1995年6月25日，157名文职人员特派团的观察员加入了美洲国家组织选举观察团，增强了后者的实力，在各选举地点观察一轮议员和地方政府官员的选举，9月17日，在议员的第二轮选举时，有125名文职人员特派团观察员参与。由于组织或其他困难，如缺乏选民名单和其他重要的选举材料，有些地方未能在6月25日进行选举，它们的选举日期移后到8月13日。该日有87名文职人员特派团的观察员参与活动。

33. 文职人员观察团发现，尽管发生了一些独立的武斗事件，6月选举相对而言避免了政治性的暴力活动，只有少数人受伤。

34. 在选举日过后的短时间也曾经发生了几次暴力示威活动，并演变成捣毁投票所和烧毁或破坏已经投进选票箱内的选票。这些示威活动看来是对被认为不公平的选举过程和其他不合规定的作法的抗议，但是也可能是落选的候选人企图扰乱选举过程。

35. 由于上述事件或者在选举日造成的动乱，有几名候选人或他们的支持者被逮捕。文职人员特派团密切注意这些案件的法律和刑事程序，特别是对6月28日拘捕的Duly Brutus，他是前议会议长和国家进步革命党的候选人，还特别注意Jacues Laguere，他是一位法官，于7月6日被捕。两人都获得假释。尽管有这些事件，绝大多数的选民都能够投票而不需要惧怕遭到恐吓或暴力。

向侵害人权事件的受害者提供医疗援助

36. 自从它于1994年10月回到海地以来，文职人员特派团已经向约600名在实际军政府统治下侵害人权事件受害者提供医疗援助。这是在同文职人员特派团于1993

年设立的一个全国医疗专业人员联络网合作下以及自1994年10月以来同非政府组织世界医疗协会合作下进行的。文职人员特派团照顾到的受害者中大约有60%曾经受到非刑虐待、强奸和其他残酷不人道的待遇。

37. 文职人员特派团的医疗股继续对侵犯人权事件的伤害后果进行详细的记录和存档工作,不论这些伤害属于体肤的或者心理的,并且这些记录包括受害人、他们的家庭成员和见证人。斟酌情况,它还提供证词,说明这些人的健康情况与他们所受到的侵害是一致的。在最后几个月来,文职人员特派团优先编写个人的侵犯人权事件的医疗报告,以便提交真相和正义国家委员会。

38. 医疗股对侵害人权事件的受害人和他们的家庭成员长期的心理影响进行调查。医疗股同地方上的医疗专业人员和非政府组织合作,设立了一个社区诊所,专门处理心理创伤。1995年9月中开始培训第一批50名社区医务人员。

人权和公共教育活动

39. 在人权教育股的领导下,文职人员特派团继续散发关于人权的宣传资料。在竞选期间,这些资料的内容是集中于介绍国际的人权标准和自由与公平选举的基本标准。

40. 文职人员特派团在这方面同地方上的人员和群众组织保持密切合作,同时也与有关政府部门、国际机构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

41. 文职人员特派团经常对人权局势公布它的评价,并且通过新闻公报、媒体访问和记者招待会提出它的建议。为了更广泛地散发关于特派团的活动的资料,9月间发行了第一期新闻月报《文职人员特派团新闻》。

文职人员特派团同海地当局之间的关系

42. 文职人员特派团同海地政府当局的各阶层都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这个大为改善的关系可以从下面的现象看出;自从特派团于1994年10月回到海地以来,它

能够不受阻挠地进出各个拘留所。

43. 在地方一级，文职人员特派团的区域协调员和观察员同地方政府、警察局（海地国家警察和临时公共安全部队）、监狱官员和司法人员、检察官和被告律师等联系，并且同被选出的政府官员与草根组织和其它组织的领袖联系。文职人员特派团经常受到政府官员和被选官员邀请参加地方上的会议，讨论影响到地方的问题。

44. 文职人员特派团的工作人员能够利用他们同地方官员、社区领袖和其它领袖之间的良好关系去疏解一些具有爆炸性的情况，例如促使一些在土地问题和其它问题上有争端的团体和社区进行对话。

45. 文职人员特派团正在编写一些建议，准备向政府提出。这些建议包括如何避免侵犯人员事件的措施和加强人权保障。除其它外，它们将着重加强刑事司法制度、改善犯人待遇和改善执法人员的行为以及进行刑事改革。它们还将敦促政府批准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条约，因为海地政府仍然不是缔约国，并建议设立一个海地宪法中提到的监察机构。

46. 为了促使海地社会参加关于司法改革的辩论，文职人员特派团正在考虑一项建议，那就是在同联合国人权中心合作下举行一次关于海地境内的人权状况和刑事司法管理的国际会议。

文职人员特派团同联海特派团之间的关系

47. 文职人员特派团同联海特派团之间的关系继续在顺利发展，它们在各个层次都经常进行协商，协调和交换信息。文职人员特派团继续同民警密切合作，以监测海地国家警察在人权领域中的行动和观察新训练出来的监狱官的表现和拘留所的条件。

48. 联海特派团的行政部门协调文职人员特派团，向后者提供全面的行政业务支助，包括人事、采购、财务、运输、通讯、后勤、人员流动管制、一般服务、管理资料、安全、办公设备管理和工程事务。在活动增加的时期，例如观察选举期间，

还提供额外支助。联海特派团在地方上的行政官员也向这些地方的文职人员特派团提供类似的服务,这是在它向军人和民警提供援助以外的职务。联海特派团的空中作业部门在其定期的航行任务中还向文职人员特派团的工作人员和设备提供运输便利,将人员和物资送到任务地区中的任何地点。

意见

49. 我在向大会提出的上一份报告中曾经指出,我同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的意见一致,计划将文职人员特派团的联合国部分的任务期限延长一整年,到1996年7月8日(参看A/49/926,第34段)。但是,海地政府要求将任务期限只延长到1996年2月7日,因为按照海地宪法,该日总统任期届满。因此,虽然我建议将文职人员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1996年2月7日,我指出,我已经向该国政府表示,任何进一步延长任务限期的要求必须在大会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审议题为“海地境内的民主和人权情况”的项目时提出。

50. 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在协商中表示,在我们两个组织所签订的一份谅解备忘录的基础上,他的组织愿意在1996年2月7日以后继续参加海地境内的文职人员特派团。在协商后,在收到海地政府提出的这项要求以后,我计划向大会提出延长文职人员特派团的任务期限的建议。

51. 如果海地政府提出这样的要求,我建议将职权范围作出调整,将重点放在同政府在体制建设方面的技术合作方面,特别是在司法和刑事领域,以及放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特派团的人数和组成可以在同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协商以后再作出估计,以反映特派团工作的新重点。

- - - - -